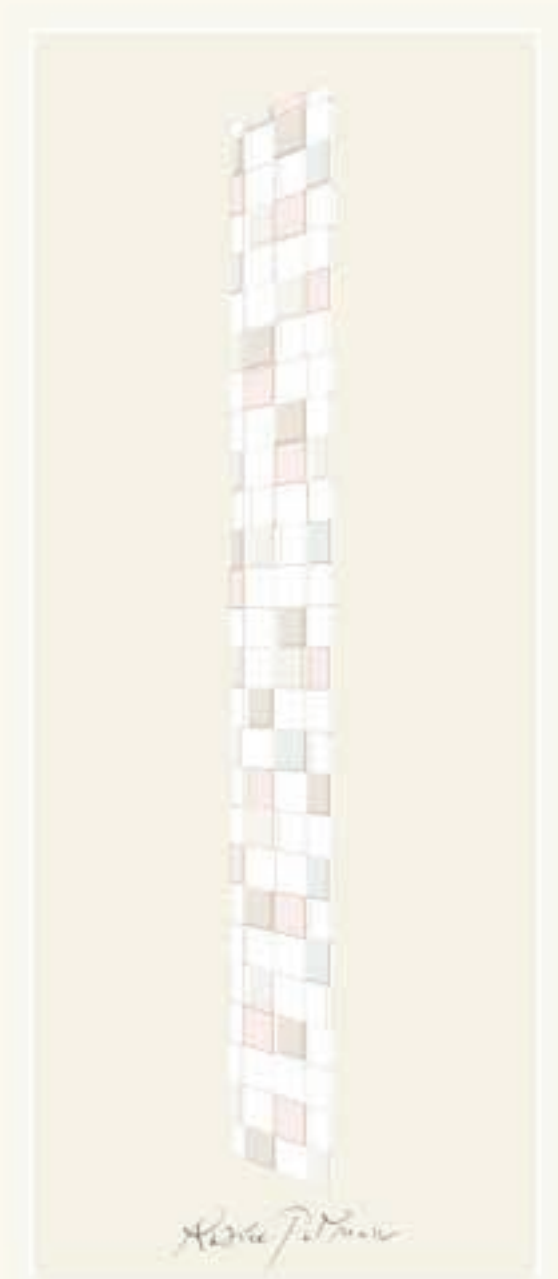


NATIONA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度中期業績報告

二零零六年中期報告

董事會宣佈 Nationa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除稅後溢利達 80,930,000 港元。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已確認收益及虧損報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摘要。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565,002	544,028
銷貨成本		(501,375)	(486,946)
溢利總額		63,627	57,082
其他收入		10,200	5,603
銷售支出		(5,535)	(3,257)
行政支出		(39,807)	(28,207)
財務支出	4	(9,572)	(5,21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7)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64,595	—
除稅前溢利	5	83,471	26,002
所得稅支出	6	(2,541)	(1,765)
期內溢利		80,930	24,237
每股盈利 — 基本	7	7.59 仙	2.23 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06,616	166,000
物業、機器及設備		63,828	68,951
預付租金		42,099	42,412
以信託形式持有出售 發展中物業之按金		32,645	69,659
聯營公司權益		32	32
可供銷售投資		15,620	13,615
		<hr/>	<hr/>
		460,840	360,669
流動資產			
存貨		158,026	185,317
預付租金		625	625
持有作買賣之投資		3,929	3,828
未售出物業存貨		100,966	126,282
發展中物業		677,132	635,084
應收票據	8	12,000	10,423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8	111,364	123,365
聯營公司欠款		1,818	1,144
可收回稅項		1,069	767
銀行結存及現金		195,105	119,157
		<hr/>	<hr/>
		1,262,034	1,205,99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9	101,062	147,901
應付票據	9	77,053	75,905
欠聯營公司款項		4,848	17
欠關聯方款項		5,033	7,556
應付稅項		2,121	1
衍生財務工具		1,735	1,320
融資租約債務		2,779	2,883
銀行透支		265	263
銀行借貸	10	583,400	217,020
		<hr/>	<hr/>
		778,296	452,866
流動資產淨額			
		<hr/>	<hr/>
		483,738	753,12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hr/>	<hr/>
		944,578	1,113,79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105,282	107,590
儲備		375,718	318,148
		<hr/>	<hr/>
		481,000	425,738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撥備		4,362	4,362
融資租約債務		3,499	4,790
銀行借貸	10	298,725	546,381
已收出售發展中物業之按金		155,689	131,131
遞延稅項		1,303	1,393
		<hr/>	<hr/>
		463,578	688,057
		<hr/>	<hr/>
		944,578	1,113,795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初之股東權益總額	425,738	374,410
購回股份	(7,286)	(4,114)
換算海外業務而並未於收益表確認之 滙兌虧損	(2,415)	(1,335)
已付股息	(15,967)	(5,428)
期內純利	80,930	24,237
期終之股東權益總額	<u>481,000</u>	<u>387,770</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	143,565	18,819
退回所得稅	(812)	(275)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142,753	18,544
投資活動		
投資物業之增加	(140,616)	–
發展中物業之增加	(30,267)	(96,057)
已付股息	(15,967)	(5,428)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3,014)	(9,625)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2,005)	–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入	31,964	–
抵押存款增加	–	(12,480)
已收利息	2,771	241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57,134)	(123,349)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借貸	118,726	146,588
新增(償還)融資租約債務	(1,395)	3,015
應付聯繫人款項增加	4,157	–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減少	(2,523)	–
購回本身之股份	(7,286)	(4,114)
已付利息	(21,353)	(11,871)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90,326	133,61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淨額	75,945	28,813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8,895	28,941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94,840	57,75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存及現金	195,105	57,754
銀行透支	(265)	–
	194,840	57,75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6 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 (HKAS) 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財務工具則除外。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本集團採納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所有新準則、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新 / 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則除外。採納該等新 / 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並無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3) 分類資料

以下分別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主要業務及地區市場劃分之收益及經營溢利分析：

業務分類

二零零六年

	製造、裝配 及銷售電子錶 千港元	錶肉及手錶 配件貿易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及投資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88,595	332,828	43,579	—	565,002
類別間銷售	—	2,070	—	(2,070)	—
總收入	<u>188,595</u>	<u>334,898</u>	<u>43,579</u>	<u>(2,070)</u>	<u>565,002</u>
分類業績	<u>790</u>	<u>10,064</u>	<u>74,906</u>		85,760
利息收入					2,771
未分配其他收入 (公司支出)					4,549
財務支出					(9,57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7)		(37)
除稅前溢利					83,471
所得稅支出					(2,541)
期內溢利					<u>80,930</u>

二零零五年

	製造、裝配 及銷售電子錶 千港元	錶肉及手錶 配件貿易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及投資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236,931	304,034	3,063	—	544,028
類別間銷售	—	7,740	—	(7,740)	—
總收入	<u>236,931</u>	<u>311,774</u>	<u>3,063</u>	<u>(7,740)</u>	<u>544,028</u>
分類業績	<u>26,685</u>	<u>2,912</u>	<u>1,870</u>		31,467
利息收入					241
未分配其他收入 (公司支出)					(487)
財務支出					(5,21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除稅前溢利					26,002
所得稅支出					(1,765)
期內溢利					<u>24,237</u>

地區分類

	按地區市場 劃分之銷售收益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380,953	308,110
北美洲	112,290	126,120
歐洲	70,845	107,684
其他	914	2,114
	<u>565,002</u>	<u>544,028</u>

(4) 財務支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借貸利息：		
銀行借貸	21,135	11,680
融資租約債務	218	191
借貸成本總額	21,353	11,871
減：撥作物業發展項目資本之款項	(11,781)	(6,652)
	<u>9,572</u>	<u>5,219</u>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土地租金之攤銷	313	—
折舊：		
自置固定資產	6,869	5,403
以融資租約方式持有之資產	1,377	926
	<u>8,559</u>	<u>7,352</u>

(6)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本期間利得稅		
香港	1,901	1,762
海外稅項	—	3
	1,901	1,765
遞延稅項	640	—
	<u>2,541</u>	<u>1,765</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7.5% (二零零五年 — 17.5%) 撥備。本集團海外附屬公司有關溢利之利得稅項乃根據當地有關法例撥備。

(7)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溢利 80,930,000 港元（二零零五年 — 24,237,000 港元）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1,066,604,748 股（二零零五年 — 1,088,958,256 股）計算。

(8) 應收票據、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 日內	50,838	44,844
31 至 90 日	27,805	34,365
91 至 180 日	648	7,109
180 日以上	8,496	12,834
	<u>87,787</u>	<u>99,152</u>

本集團之政策為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長達 30-60 日不等之除賬期。

(9) 應付票據、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於結算日，結餘包括應付票據及應付賬款 120,065,000 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38,180,000 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 日內	81,855	77,013
31 至 90 日	30,632	27,460
91 至 180 日	7,569	33,562
180 日以上	9	145
	<u>120,065</u>	<u>138,180</u>

(10) 銀行借貸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767,344	649,692
無抵押銀行貸款	115,046	113,972
	<u>882,390</u>	<u>763,664</u>
減：一年內到期列為流動負債之債項	(583,665)	(217,283)
一年後到期之債項	<u>298,725</u>	<u>546,381</u>

(11)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普通股每股面值 0.1 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u>1,500,000,000</u>	<u>15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因購回股份而註銷	<u>1,075,903,928</u> (23,088,000)	<u>107,590,393</u> (2,308,800)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u>1,052,815,928</u>	<u>105,281,593</u>

(12) 或然負債及承擔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或然負債： 其他擔保	<u>247</u>	<u>247</u>

中期股息

董事決議宣派中期股息 0.5 港仙（二零零五年 — 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為 565,002,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3.8%。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純利為 80,930,000 港元，是去年同期之 334%。

於回顧期內，油價高企打擊了美國及歐洲對本集團之多用途液晶體運動錶之需求量。該等產品之邊際利潤亦因為原材料成本上漲而下跌。

然而，由於行針錶產品之主要市場，如中國及印度依然發展蓬勃，故行針錶配件業務持續增長。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成功售出其持有香港皇后大道中 202-206 號地盤之附屬公司 80% 權益，獲得滿意溢利。本集團亦售出了位於香港金鐘力寶中心之兩個商業單位，並獲得理想資本收益。

前景

為了減少直接勞工成本，本集團計劃將其部分生產廠房遷離深圳，現正考慮遷往廣西省南寧市。

預期本集團位於加拿大多倫多之住宅項目「St. Thomas 壹號府第」之售出單位，將於二零零七年春天開始入伙。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取得有關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 202-206 號之豪華時尚酒店之入伙紙。該酒店將於二零零七年初開業。

本集團位於香港干諾道西 137-138 號之酒店項目之基建工程進行順利，預期將於二零零七年夏天展開上蓋工程。

本集團已經就其位於香港銅鑼灣威菲路道 21 號之投資物業「Elegant Court」提出更改用途（由現有住宅用途改為酒店用途）之規劃申請，並獲得有關當局之正面回覆。本集團擬將現有樓宇拆卸，並重建為一座新的時尚酒店。

本集團擬繼續執行其策略，擴充土地儲備作發展用途，並增加持有位於香港，甚至在可能情況下位於中國理想位置之投資物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總額為 481,000,000 港元，銀行借貸總額為 882,000,000 港元，而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及一年後償還之銀行借貸分別為 66% 及 34%。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銀行結存總額為 195,000,000 港元。

本集團擁有合理水平之現金資源及備用信貸額，提供足夠之流動資金供業務發展之用。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 0.62，乃根據本集團之長期銀行借貸 298,000,000 港元及股東資金 481,000,000 港元計算。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 1.28，乃按本集團之長期銀行借貸 546,000,000 港元與股東資金 426,000,000 港元計算得出。

來自經營活動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於回顧財政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為 143,000,000 港元（二零零五年：19,000,000 港元），而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則增加至 157,000,000 港元（二零零五年：123,000,000 港元）。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之庫務政策。收購發展物業所用之資金部份以內部資源撥付，另外以有抵押銀行貸款支付。銀行貸款之還款期乃配合資產可用年期及發展項目之完成日期。

借貸均以港元、日圓、美元或加元計值，按浮動利率計息。管理層會密切注意外匯風險，並於適當之情況下以遠期外幣合約及外幣借貸對沖。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為 1,128,000,000 港元之若干物業已作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及海外地區共有約 4,219 名僱員。薪酬乃參照市場水平及有關員工之資歷釐定。薪金會每年檢討，並視乎個人表現酌情發放花紅。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董事、首席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之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已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如下：

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股份

姓名	職位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權益總額	
李源清	主席	—	—	253,106,873 (附註 a)	253,106,873	24.041%
李源鉅	董事總經理	5,940	—	252,102,979 (附註 b)	252,108,919	23.946%
李源煌	董事	—	—	252,102,979 (附註 b)	252,102,979	23.946%
李源初	董事	—	—	252,102,979 (附註 b)	252,102,979	23.946%
衛光遠	董事	—	37,267,767 (附註 c)	—	37,267,767	3.540%
孫秉樞博士 M.B.E., J.P.	董事	—	4,988,968 (附註 d)	—	4,988,968	0.474%

附註：

- 該 253,106,873 股股份乃一項全權信託之部份資產，而李源清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皆為指定受益人。
- 該 252,102,979 股股份乃一項全權信託之部份資產，而李源鉅先生、李源煌先生及李源初先生各人皆為指定受益人。
- 該 37,267,767 股股份由衛光遠先生控制之兩間公司擁有。
- 該等股份由孫秉樞博士 (M.B.E., J.P.) 擁有及控制之一間公司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或首席行政人員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除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一節所述者外，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而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並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合共 23,088,000 股本公司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股份，該等股份已全部註銷。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交易月份 / 年份	購回股份 數目	每股股份成交價		總成本 (包括支出) 港元
		所付最高價 港元	所付最低價 港元	
二零零六年四月	2,474,000	0.285	0.245	655,058
二零零六年五月	2,284,000	0.320	0.280	681,933
二零零六年六月	2,410,000	0.340	0.330	808,098
二零零六年七月	4,240,000	0.335	0.330	1,423,705
二零零六年八月	7,630,000	0.325	0.310	2,426,621
二零零六年九月	4,050,000	0.325	0.315	1,290,824
	<u>23,088,000</u>			<u>7,286,239</u>

董事認為上述股份以每股資產淨值之折讓價成交，而購回股份會導致當時已發行股份之每股資產淨值增加。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制訂完善之企業管治實務守則及程序。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是着重董事會質素，作出有效內部監控，提高透明度及向全體股東負責。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循上述原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之最佳實務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條文成立審核委員會及制訂其權責範圍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孫秉樞博士（M.B.E., J.P.）、陳則杖先生及陳國偉先生。審核委員會

已經與管理層檢討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守則，亦曾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其具體權責範圍書。其職能乃就本公司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及參考董事會不時決定之公司目標，審閱及批准與工作表現掛鈎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包括五名成員，當中有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兩名為執行董事。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特別向全體董事查詢，彼等確認於回顧期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二日至二零零七年一月四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事宜。為合資格獲發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正前交往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 號太古廣場三期 25 樓。

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登業績公告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6 第 46 段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刊登在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national/index.htm>)。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源清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源清先生、李源鉅先生、李源煌先生、李源初先生及衛光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孫秉樞博士（M.B.E., J.P.）、陳則杖先生及陳國偉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李源如女士組成。